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因存在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的重大事项，为维护投资者权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3月26日（星期四）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20年6月25日。公司已于2020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9日、2020年4月22日、2020年5月8日、2020年5月15日、2020年5月22日、2020年5月29日、2020年6月5日、6月12日、6月19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2020-020、2020-034、2020-036、2020-038、2020-039、2020-040、2020-041、2020-047）。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充分披露上述事项。现停牌期限已满，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复牌申请。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